柳州市工人医院卫生专网线路询价技术要求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 专线用途 | 接入地址 | 数量 | 线路带宽 | 备注 |
| 1 | 卫生专网主线 | 柳州市工人医院总院 | 1条 | 500M  | 主线 |
| 2 | 卫生专网备线 | 柳州市工人医院总院 | 1条 | 100M  | 与主线路由不同 |

二、线路及服务要求：

1. 运营商需要在我院指定的地点进行安装。
2. 在接到柳州市工人医院通知后，在20个工作日内开通线路。
3. 线路运营商在接到我院故障申报后须在30分钟内做出响应，1小时内赶赴现场查看情况及维修；非光纤线路故障须在2小时内解决，光纤线路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12小时；并于一周内提供书面故障检修报告。
4. 拥有不中断业务的网络在线监测管理平台，向我院提供7\*24小时网络运行监控、报警服务（当线路运营商检测到链路或业务异常中断后，须在半小时内电话通知我院，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定期向我院提供网络运行监控报告。
5. 运营商如有与专线相关的数据或光纤割接作业，需提前48小时通知我院。
6. 专线须安全可靠，安全性满足安全等保第三级要求，提供的专线上下行速率均恒定不低于承诺提供的带宽，掉线率不高于0.01%。
7. 违约条款：

1）专线故障正式上报后，超过12小时至16小时内仍无法恢复正常使用的，每超时一小时支付100元违约金；

2）专线故障正式上报，超过16小时至24小时内仍无法恢复正常使用的，每超时一小时支付200元违约金；

3）专线故障上报24小时后，专线仍无法恢复正常使用的，每超时一小时支付500元违约金；

1. 保密、廉洁协议
2.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 双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本项目的软件技术、设计方案以及功能配置等内容。
4. 不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在本协议开发实施过程中获取的经济、技术、数据以及双方其他非公开的信息。
5. 不从事商业贿赂行为，遵守廉洁协议或相关规定。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廉洁协议或相关规定采用不正当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或被有关部门生效文书认定有行贿或者受贿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该业务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对乙方实施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列入“黑名单”，并三年内取消其业务往来资格。
6.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永久有效，如乙方需解除保密协议需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双方协商同意签字确认后方可解除
7. 报价要求：合同按两年签，报价包含线路建设所需的全部费用。

 信息科

2024年11月8日